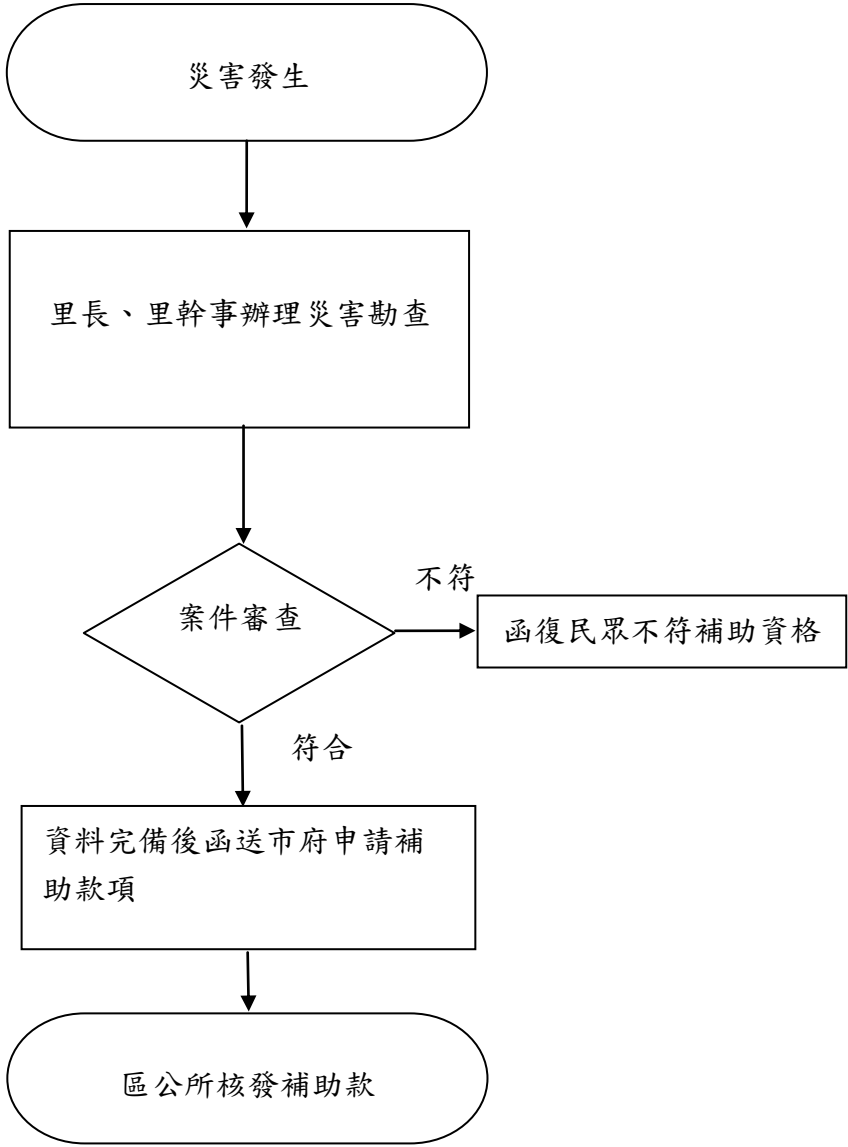


基隆市中正區公所【災害救助】申請作業流程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社政課	 <pre> graph TD A([災害發生]) --> B[里長、里幹事辦理災害勘查] B --> C{案件審查} C -- 不符 --> D[函復民眾不符補助資格] C -- 符合 --> E[資料完備後函送市府申請補助款項] E --> F([區公所核發補助款]) </pre>	約 14 天， 救助金發放時間依 市府專案 款項撥款 而定。

基隆市中正區公所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B-社會福利補助-01
項目名稱	災害救助
承辦單位	社政課
作業程序	<p>一、災害發生民眾向里長或里幹事回報。</p> <p>二、里長及里幹事勘災並協助民眾申請。</p> <p>三、社政課審查申請文件。</p> <p>四、區公所函送市府申請災害救助金。</p> <p>五、救助金發放。</p>
法令依據	基隆市災害救助金核發辦法
申請應備文件	<p>一、受災戶戶長身分證</p> <p>二、受災戶戶長印章郵局存簿</p> <p>三、受災戶戶籍謄本</p> <p>四、災害證明文件</p>
使用表單	災害住屋勘查報表、勘查認定表、照片、會勘紀錄

(項目編號為:代號-名稱-流水號 代號: A:民政課 B:社政課 C:經建課 D:綜合行政課)